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97年01月17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99年09月09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0年06月29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2年09月11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3年01月20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06月29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09月04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8年07月0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6月2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09月07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4年01月13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輔導學生社團健全發展，提昇社團活動品質，增進社團榮譽，特訂定「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點）。
- 二、評鑑對象：本校學生社團經合法程序申請登記者之學生社團（含學生自治性社團）。
- 三、每學年度評鑑乙次，原則上於每年五~六月份辦理。必要時，學生聯合會（以下簡稱學生會）得專案提出社團自評。
- 四、由體育暨課外活動指導組（以下簡稱體課組）聘請校內外專家2~5人擔任評鑑委員。
- 五、評鑑項目包括組織章程、年度工作計劃、組織運作、社團社群平台經營、社團資料、經費控管、服務學習、學輔活動、物品保管、社課情形、社團記點等。有關各評鑑項目之細分及分配如下表。

_____學年度校內社團評鑑		
評鑑日期：_____		
評鑑地點：_____		
評分項目	評分說明	佔比(%)
組織章程	依據組織章程格式撰寫完成，並有電子檔案留存。	5%
年度工作計畫	1. 所應繳交資料的完整度，包含工作計畫、經費預算表。 2. 繳交時間是否逾期。	5%
會議執行	1. 所應繳交資料的完整度，包含社員大會、幹部會議等，會議執行佐證資料，包含紀錄、簽到單等資料。 2. 繳交時間是否逾期。	5%

學輔經費申請與執行狀況	1. 是否有申請學輔經費執行。 2. 所應繳交資料的完整度。 3. 執行積極度。	20%
教育訓練	1. 含幹部訓練、座談會、學輔經費作業等參與情形。 2. 回饋單填寫執行狀況。	20%
社團當學年度工作成果	1. 社課執行之社員出席率與參與狀況。 2. 社課執行之指導老師出席率與指導狀況。 3. 所應繳交資料的完整度，包含工作計畫/成果、下學年度經費預算申請書、下學年度社團器材設備預算申請書、當學年度經費收支表、社團日誌與執行佐證資料，含紀錄、簽到單等； 4. 繳交時間是否逾期。	25%
社團網頁、多媒體運作	1. 社團設有網頁或媒體。 2. 是否有定期更新資訊。 3. 社團網頁或媒體冠有學校名稱。	5%
社團相關物品管理狀況	1. 有物品管理清冊。 2. 每年定時盤點。 3. 物品擺放整齊(評鑑時需附照片)。 4. 依據社團器材借用實施要點執行相關作業。	5%
配合學校特色發展相關工作執行	1. 能主動支援學校活動。 2. 活動或計畫對於學校發展有助益。 3. 配合學務處推動學校發展相關活動。	10%

六、 各組社團應將與評鑑項目有關及可顯示社團該學年成果之資料，於評鑑當日，置於指定地點展出，並配合老師、同學解說或備詢，未參展者及未派員解說或備詢者，概由評鑑單位依展出資料考評，該社如因而權利受損，不得提出異議，評鑑結果由體課組公告為主。

七、 獎懲內容：

(一)獎勵金：視當年度活動經費編列之。

(二)評鑑分數低於60分以下者，由體課組給予警告、停止活動、停止使用體課組列管之空間器材、改組或解散之處分。

(三)體課組可依照名次順序，名次較優之社團可獲推薦參加教育部或校外團體所舉辦全國績優社團選拔或全國性社團活動，或相關領袖營等成長訓練活動，並優先提供學輔經費與校內外相關資源協助社團優化與發展。

八、 得獎社團名單應於評鑑結束後隔日公佈，並得於全校朝會中頒獎及表揚。

九、 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